

证券代码：872299

证券简称：亚捷科技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 亚捷科技（唐山）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更正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对以前年度的财务信息进行了更正，更正内容涉及 2022 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及附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出具了《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2024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2024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次差错更正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更正事项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挂牌公司董事会对更正事项的性质及原因的说明

挂牌公司因自主梳理，发现已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中财务报表存在差错，产生差错的原因为：

☐ 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主体利用控制地位、关联关系、职务便利等影响财务报表

- ☐ 员工舞弊
- ☐ 虚构或隐瞒交易
- ☐ 财务人员对会计准则的理解和应用能力不足
- ☐ 比照同行业可比公司惯例，审慎选择会计政策
- ☐ 内控存在瑕疵
- ☐ 财务人员失误
- ☐ 内控存在重大缺陷
- ☒ 会计判断存在差异

具体为：

#### 1.部分项目收入、成本跨期确认调整

根据公司制定的收入确认政策，客户设备完成试运行且双方签订终验收报告后确认收入、成本；母子公司部分项目存在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跨期确认情况，对 2022 年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进行更正。

上述调整主要涉及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合同负债、在产品等科目。

#### 2.应收票据减值调整

应收票据依据新金融工具准则按照信用风险划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并且将 2022 年资产负债表日未到期提前背书的票据进行还原报表处理。

上述调整主要涉及应收票据、其他流动负债等科目。

#### 3.质量保证金计提及重分类调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或有事项相关规定，计提质量保证金以及将成本中实属于质保金部分进行重分类。

上述调整主要涉及销售费用、预计负债、主营业务成本等科目。

#### 4.长账龄预付账款转入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调整

经检查，发现企业存在预付账款预期收回可能性较低，年限时长大于 2 年及以上，根据谨慎性原则对母子公司长账龄预付账款转入其他应收款全额计提坏账调整。

上述调整主要涉及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等科目。

#### 5.年终奖费用跨期调整

企业年终奖于下一年中旬实际计提发放，每年末审计人员做暂估计提调整，本次对 22 年年报审计中计提不足的年终奖金额进行调整。

上述调整主要涉及应付职工薪酬、主营业务成本、管理费用、研发费用等科目。

6.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调整

对母公司基于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的比较对 21 年库存中的定制件采购物料全额计提跌价准备。

上述调整主要涉及存货跌价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等科目。

7.经营租赁固定资产调整

对子公司租赁的厂房依据新租赁准则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及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以及对发生的改建支出按照剩余租赁期限进行摊销。

上述调整主要涉及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长期待摊费用、主营业务成本等科目。

8.无票收入及相应成本费用确认调整

经检查，发现母公司存在无票收入及无票成本费用，对其进行了调整。

上述调整主要涉及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其他应收款、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等科目。

9.股份支付调整

经检查，发现第一次股权激励等待期中存在一人离职的情况，我们对股份支付费用进行了调整。

上述调整主要涉及管理费用、资本公积等科目。

10.除上述几大类调整事项以外，此次还对关联方进行了调整。

| 关联方名称      | 关联关系简述                                                                | 备注                                                                    |
|------------|-----------------------------------------------------------------------|-----------------------------------------------------------------------|
| 唐山春旭科技有限公司 | 报告期内，亚捷科技董事、副总经理郝宗合弟弟郝宗春控制的企业。2020 年 5 月 18 日，郝宗春已将其持有该公司股权转让给无相关第三方。 | 根据谨慎性原则，2020 年 5 月 18 日之后 12 个月内，仍视作关联方予以披露。2021 年 5 月 18 日起，不再属于关联方。 |

综上，公司董事会决定更正。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

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报表能够更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能够为投资者提供理为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差错更正。

(二)挂牌公司更正事项影响

-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不满足挂牌申请条件的风险。
-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的风险。
-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不满足公开发行并上市条件的风险。
- 不存在对挂牌公司利润分配实施条件产生影响的情形。
- 不存在对挂牌公司业绩承诺实施条件产生影响的情形。
- 不存在对挂牌公司股权激励实施条件产生影响的情形。

(三)更正事项对挂牌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及更正后的财务指标

√挂牌公司针对本次会计差错事项采用追溯重述法 对 2022 年年度财务报表进行更正。

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及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单位：元

| 项目            | 2022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年度 |               |                |         |
|---------------|----------------------------|---------------|----------------|---------|
|               | 更正前                        | 影响数           | 更正后            | 影响比例    |
| 资产总计          | 357,781,763.67             | 45,795,407.25 | 403,577,170.92 | 12.80%  |
| 负债合计          | 297,271,116.93             | 52,555,096.54 | 349,826,213.47 | 17.68%  |
| 未分配利润         | 16,849,392.15              | -5,884,363.35 | 10,965,028.80  | -34.92%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60,510,646.74              | -6,759,689.29 | 53,750,957.45  | -11.17% |

|                           |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0              | 0.00          | 0.00           | 0.00%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60,510,646.74  | -6,759,689.29 | 53,750,957.45  | -11.17%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br>率%（扣非前）      | 11.06%         | 10.16%        | 21.22%         | —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br>率%（扣非后）      | 11.04%         | 10.20%        | 21.24%         | —       |
| 营业收入                      | 179,599,848.52 | -2,344,387.59 | 177,255,460.93 | -1.31%  |
| 净利润                       | 6,337,210.14   | 3,971,334.01  | 10,308,544.15  | 62.67%  |
|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br>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前） | 6,337,210.14   | 3,971,334.01  | 10,308,544.15  | 62.67%  |
|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br>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后） | 6,328,566.08   | 3,990,084.01  | 10,318,650.09  | 63.05%  |
| 少数股东损益                    | 0              | 0             | 0              | 0%      |

三、会计师事务所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鉴证意见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全面审计：☐是 ☒否

审计意见：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专项鉴证：☒是 ☐否

专项鉴证保证程度：☒合理保证 ☐有限保证

专项鉴证结论：无保留结论

鉴证会计师事务所：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报表能够更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能够为投资者提供理为准确

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差错更正。

## 五、备查文件

《亚捷科技（唐山）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亚捷科技（唐山）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亚捷科技（唐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8日